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梅市交函〔2017〕372号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下达2017年省级交通建设专项资金（第一批）明细分配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市交通运输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下达2017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明细分配计划的通知》（粤交规〔2016〕277号），现将我市2017年省级投资（第一批）明细分配计划下达给你们，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省级投资（第一批）明细分配计划包括重点经济网络公路、交通精准扶贫项目、公路客货运站场（物流园区）、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和交通稽查站（水上交通检查站）、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新增农村公路养护、省对地方成品油消费税增长性返还等项目。其中：

（一）重点经济网络公路、交通精准扶贫项目、公路客货运站场（物流园区）、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和交通稽查站（水上交通检查站）、省对地方成品油消费税增长性返还等具体项目计划按本文执行。

(二) 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新增农村公路养护等具体项目计划由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按照省安排确定的补助资金分配指标组织编制、汇总、审核和上报，具体报送要求由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确定。

二、请各单位严格执行项目前期审批和建设程序，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落实好项目建设条件，加快项目实施，切实提高计划资金使用效率。

三、各单位要严格按照省级交通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切实加强项目补助资金监管，及时办理项目请款手续，确保专款专用，并按规定及时报送财务、统计报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市局综合规划科

联系人：丘桂华，电话：2183661，邮箱：2283703@163.com

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

联系人：邹庆辉，电话：2280533，邮箱：2280533@163.com

附件：1. 2017 年重点经济网络公路建设省补助资金明细分配计划表

2. 2017 年交通精准扶贫省补助资金明细分配计划表
(通 200 人以上自然村公路路面硬化项目)

3. 2017 年交通精准扶贫省补助资金明细分配计划表
(行政村候车亭建设项目)

4. 2017 年公路客货站场建设省投资补助明细分配计划表
5. 2017 年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和交通稽查站（水上交通检查站）补助资金明细分配计划表
6. 2017 年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省补助资金明细分配计划表
7. 2017 年新增农村公路养护省补助资金明细分配计划表
8. 2017 年省对地方成品油消费税增长性返还资金分配表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2017 年 5 月 3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财务管理科、基建管理科、运输管理科、市道路运输管理总站、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